

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：

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营业收入	收入：117,000万元-120,000万元	收入：95,531.36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上升：22.47%-25.61%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5,000万元 - 6,500万元	盈利：3,320.62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上升：50.57% - 95.75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：4,300万元 - 5,590万元	盈利：2,752.83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上升：56.20% - 103.06%	

注：本表格中的“万元”均指人民币万元。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，双方关于本次业绩预告事项不存在分歧，具体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预计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系：

1、2023年受益于经济复苏带来眼病需求释放，居民医疗消费需求增长，以

白内障为代表的传统眼病业务较 2022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，促进了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增长；

2、公司屈光、视光等业务较去年稳定增长。

预计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约 721.74 万元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9 日